

Globethics Repository

The logo for Globethics, featuring the word "Globethics" in white, sans-serif font centered within a solid blue rectangular background.

生命直覺主義觀照下的《耶利米哀歌》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Item Type	Article
Authors	Wang, Qingyang
Publisher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Rights	Institute of Biblical Literature Research at Henan University
Download date	2026-06-14 11:13:48
Link to Item	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67421

生命直觉主义观照下的《耶利米哀歌》

王 晴 阳

内容提要:本文运用生命直觉主义文论分析《耶利米哀歌》,涉及其成书背景、传统节日和历史经验的展示等领域,从生命体验的整体性、想象的复合性、直觉的创造性等方面解读该卷书的情绪构成、想象生成、思维革新、表达模式;在“绵延”和“记忆”两个理论概念的辐射下,透析其复杂的时间维度与典故的内涵和更新;在生命之流和形式之物的辩证关系中审视“气纳体”和“离合体”的应用,进而理解《哀歌》酣畅却有节制的文学情操,期与读者在中正平和的抒情节奏里获得哀而不伤的美感享受。评论之余,亦反思生命直觉主义作为理论工具的缺陷及其亟待调整之处,以求把握《希伯来圣经》的永恒命题,深入理解犹太民族的思维方式和文化特质,进而分析宗教与文学两种思维相辅相成的作用关系,以及民族文学跃升至世界经典时所需的特质。

关键词:《耶利米哀歌》;生命直觉主义;生命体验;生命运动

On Lamentations in the Light of the Life Intuitionism

WANG Qingyang

Abstract: This paper tries to use the literary theory, the Life Intuitionism to analyses Lamentations, involving its background, traditional festivals, historical experiences, etc., and revealing the emotion, imagination, innovation of thinking, and expressing patterns via the integrity of life experience, compound of imagination, and intuitive creativity. It also attempts to unscramble the connotation perspectives of time dimension and the updating of allusions by adopting the concepts of “duration” and “memory”. It aims at reviewing the verses of “*quinah meter*” and “*acrostic poems*” by the metaphysics between life’s stream and formative object, and thus enjoying the beauty of modest sadness in a temperate lyric rhythm in Lamentations. Besides, it shall also reflect the defect of the Life Intuitionism as a theoretical tool. On this basis, we can grasp the eternal proposition of the Hebrew Bible, understand the Jewish nation’s thinking mode and cultural characteristics, analyze the complementary and coexisting relationship between religion and literature, and then upgrade the national literature classic to a cosmopolitan one.

Key words: Lamentations; the Life Intuitionism; life experience; life movement

在古犹太文化遗产中,《耶利米哀歌》以摹绘最凄惨、情调最悲切而著称,它讲述了耶路撒冷沦陷后的“山河惨变”(tragic reversal),身心惨遭的苦痛在作者心中造成巨大震撼,作者淋漓尽致

致地抒发了深沉悲戚的国殇之哀,紧接着是绵延不息地对“浩劫与希望”根源的执着探索。^①以爱情为题材的《雅歌》可谓热情奔放,追求智慧的《箴言》和《传道书》彰显着冷静的思辨哲学,而《耶利米哀歌》汲取两家之长,既以如椽大笔抒发喷薄而出的哀伤之情,又有对苦难信仰的理性思辨,弥漫着二者调和而有分寸的诗歌形式,在圣经诗歌乃至世界诗歌史上都是不可多得的艺术珍品。

20世纪初,狄尔泰、亨利·柏格森等人标榜生命直觉主义。生命直觉主义亦称生命文学学,具有鲜明的理论特征,以生命(life, leben)存在的价值为理论中心,将人生纳为主题,以哲学作为文本分析手段,强调主题与对象刹那间的直觉式、感受式体验,对文学中的生命问题进行现代阐释。该思潮下的理论通常带有强烈的反实证主义、反唯物主义和反理性主义倾向。继叔本华、尼采之后,狄尔泰、亨利·柏格森等成为人本主义思潮的代表,以生命价值代替原有的理性价值,用生命的运动形式冲击静态的科学考察,以内省体验为思维方式而取代实证主义,在文学批评中徐展开生命体验和生命运动的长卷。

长期以来,学者多从抽象的逻辑和理论层面关注《耶利米哀歌》对苦难的神学解释体系,然而“实际上《哀歌》具有跳跃性、意象性和矛盾性(paradox),而逻辑性、抽象性和理论性非常薄弱”,^②这就为运用生命直觉主义理论进行分析提供了可行性。本文拟另辟蹊径,以直觉主义分析该卷经书,探讨其酣畅而有节制的文学情操,期与读者在中正平和的抒情节奏里获得哀而不伤的美感享受;评论之余,反思生命直觉主义作为理论工具的缺陷,以及亟待调整之处。

① 参见吴罗瑜编:《圣经新辞典》下册,香港:天道书楼,1997年,第28页。

② 李炽昌、游斌:《生命言说与社群认同——希伯来圣经五小卷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年,第193页。

一、生命体验：哀恸之情的淋漓宣泄

生命体验,是生命文学学的出发点也是落脚点。当生命处于外界时,是经验世界的;处于直觉中时,则是体验性质的。狄尔泰创立了生命哲学,明确界定了生命的概念:“在精神科学中,我把‘生命’这一表达限制在人的世界的范围内。”^①“既包括个人的生命,也泛指人类的生命或历史使命,既包括心理方面,也包括这种心理状态的客观化。”^②伽达默尔将狄尔泰描述的“体验”概括为这样一种现象:“如果某个东西不仅被经历过,而且其经历存在还获得一种使自身具有继续存在意义的特征,那么这种东西就属于体验。”^③体验具有直接性,包含着一种亲身经历;也拥有直接经历所留存下来的结果。在理解——表达——意义的阐释学进程中,狄尔泰把生命体验视为电源或电流,并从生命体验的整体性、想象的复合性、直觉的创造性、生命体验的意义与表达四个方面入手,展示他对生命体验之内在蕴含的解读。

首先是生命体验的整体性。生命体验因为整体性特征而高于并大于经验主义的“经验”,不仅指称空间里局部与整体的关系,更涉及时间的延展。“人性中所具有的,在历史的巨大转折中被揭示出来。只有历史才能表明,什么是人。”^④《耶利米哀歌》的写作背景是公元前586年耶路撒冷沦陷和第一圣殿被毁,这是犹

① 转引自李超杰:《理解生命——狄尔泰生命哲学引论》,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4年,第109页。

② 朱立元主编:《西方文论教程》,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年,第320页。

③ 伽达默尔:《真理与方法》上卷,洪汉鼎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92年,第78页。

④ 狄尔泰:《诗的伟大想象》,见伍蠡甫、胡经之主编:《西方文艺理论名著选编》,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第558页。

太历史上一个极端事件,“由它开始的‘流放时代’(Exile),将以色列宗教史截然分为‘前流放时期’(Pre-exile Age)、“流放时期”(Exile Age)和‘后流放时期’(Post-exile Age)”^①。遭遇重大历史变故的以色列人开始回顾并反思民族过往的整体历史,生命意义的终极体验和感悟也由此汹涌而出,“夜间痛哭,泪流满腮”(1: 2)、“我的心肠扰乱,肝胆涂地”(2: 11)是哀恸之情,“因我大大的悖逆”(1: 20)是自我谴责后的悔恨,“主何竟发怒”(2: 2)是震惊,无奈的宣泄在“我有什么可向你证明呢”、“我可用什么与你相比呢”(2: 13)中发泄出来,而“我成了众民的笑话,他们终日以我为歌曲”(3: 14)是痛陈自尊被践踏后的羞愧。与圣经其他卷籍“简约、含蓄”^②的叙述方式迥异,长驱直入的直觉带领诗性情怀进入更深层次的自由创作之境。如此丰富的百感交集的情绪在哀歌中四处弥漫,把生命体验的复杂深刻之处整体性地倾倒出来,这是对生命之谜的求索和追问,在苦苦思索中展开与理性论、实证论、唯物论的鏖战,并开始将人置于历史长河中思索其地位和作用。

其次是想象的复合性,指把生命内在的感受、联想、体悟、思考、幻想等杂糅在一起,在体验这个巨型搅拌机中一起搅拌,使之在生命体验中燃烧,最终形成复合型结构。“经验根据其内在意义而得到了富于想象力的阐发,因此,精神过程对于周围生活的关系就得到了具体的描述。”^③狄尔泰将生命体验比喻为拥有内省活动的个体小宇宙,它能包揽宇宙八荒,吐纳世间万物。《耶利米哀

① 此处历史时期的划分相对概略,参考 Peter R. Ackroyd, *Exile and Restoration: A Study of Hebrew Thought of the Sixth Century BC*. London: SCM Press, 1972, 亦参见 Thomas. M. Raitt: *Theology of Exile*. Philadelphia: Fortress Press, 1977.

② 刘意青:《圣经的文学阐释》,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第89页。

③ H. P. 里克曼:《狄尔泰》,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年,第262—263页。

歌》中有委婉的拟人手法,如耶路撒冷“现在竟如寡妇”(1: 1),往昔则为“处女锡安”,女性化的精当描写再现了凄凉的惨景,又有劫后余生、不知所往的迷茫。在整体哀恸格调的统摄下,亦有许多袖珍型文学技巧,如排比句“她的城门凄凉,她的祭司叹息,她的处女受艰难,自己也愁苦”(1: 4);新奇的比喻如“裂口如大海”(2: 13)、“如茵陈和苦胆的困苦窘迫”(3: 19)、“无故与我为仇的追逼我,像追雀鸟一样”(3: 52)、“我民的妇人倒成为残忍,好像旷野的鸵鸟一般”(4: 3)。生命是一种内在的精神构成。要成为他人理解对象的途径之一,就是通过各种表现活动外化为客观世界的文化产品。在复合想象力的调遣下,灭顶之灾下的生命体验处于异常活跃的体验状态,在煎熬中发生强劲冲突,所产生的巨大能量遂转换成诗歌创作的泉源。

再次是直觉的创造性。如果将前述整体作为一个世界观,想象作为一种心理学,那么直觉就是作为思维方式而出现。要着重强调的是,直觉较之理性、实证等更富有创造力,诗歌和文学比哲学等其他学科更具有创造性。传统的神义论倾向于把圣城沦陷和圣殿被毁视为上帝对以色列人之罪的惩罚,将上帝视为公义的标杆,将以色列人遭受的苦难看作罪的报应。上帝一反之前庇护犹太民族的角色,变成施暴者,“他像火焰四围吞灭,将雅各烧毁”(2: 3);“他张弓,好像仇敌。他站着举起右手,如同敌人,将悦人耳目的,尽行杀戮。”(2: 4)但是自20世纪90年代开始,有学者运用“历史与神学的重构法”从全新角度诠释,不接受任何将苦难意义化的解释,而指出了罪的实在性(the reality of sin)与苦难的实在性(the reality of suffering)之间的不可消解性,认为苦难本是无意义的,借用诗中的凄厉呼喊质疑上帝的慈爱:“耶和華啊,求你观看,见你向谁这样行!”(2: 20)这里的质疑像被描述为“激进之翼”(radical wing)的《约伯记》一样大胆。以直觉作为思维方式,“反神义论”神学反对把上帝的博爱与罪进行任

何意义上的缔结。^①

无论以上何种解释,在生命体验的巅峰境界里,作者所代表的犹太民族都是向上帝哭泣、谴责和愤怒的倾诉者,1: 12-22、3: 1-18、5: 1-18是怨言,与之形成对比的2: 20-22是向上帝迸发满腔怒气,而3: 19-26、5: 21则是对上帝的祈求与呼盼。它们“在悲喜交集中,在激情的强力以及自然活动所产生的内心移情中得到确认”^②。耶和華是滲入犹太民族血脉深处的无可替代的移情对象,使犹太民族形成了不同于其他民族的思维特质。分处在立约两方的犹太民族和上帝相互抗争又相互妥协,永远处于活泼开放而富于活力的互动关系中。历来不少宗教学者都认为,上帝是非肉体的灵,并借用希腊的二元论,认为人类反映上帝的形象是借着一个非物质的理性的灵魂。这样就不难理解,为何犹太民族遇难总是会呼喊、吁请上帝,他们实则是召唤理性的回归。《耶利米哀歌》用创新性的文学方式在直觉中把握了宇宙,感知到犹太文化的民族独特性,在革新性的直觉力量中达于对一切事物的把握和感知,突破了传统经验中的解释体系,在历史动荡面前重新整理了希伯来信仰的旧有原则,可谓浴火新生。

最后是生命体验的意义与表达。生命体验把主体的体验对象化,使精神客观化,它的内在性决定了它是超功利、超实用的;又由于内在的整体特性,因而具有普遍意义、道德的反省性、审美的感染力,并在健全人生和完善生命意义方面赋予深度。抽象情感通过身体感受传递出来,切肤之感最具表现力,能取得感同身

① 以上观点参见 Claus Westerman, *Lamentations: Issues and Interpretation*. Minneapolis: Fortress, 1994, 24-75; Jannie Hunter, *Faces of a Lamenting City: the Development and Coherence of the Book of Lamentations*. New York: P. Lang, 1996; F. W. Dobbs-Allsopp, *Lamentations*. Interpretation Series, *A Bible Commentary for Teaching and Preaching*, Louisville: John Knox Press, 2002.

② 狄尔泰:《德国文学中一个新世界观的诞生》,见刘小枫主编:《人类困境中的审美精神》,上海:知识出版社,1994年,第132页。

受的宗教体验。艺术创作的目的在于主体把握和揭示生命的意义问题,诗人拥有特异的禀赋,直觉印象较常人更强烈更细腻,善于将情感投射和外化,能成功地还原内在体验和心理状态。换言之,“诗人是直观生命意义的先知”,在“充满情感的直观中获得满足”,“超越现实的束缚,使影像得以自由地展开”。^①《耶利米哀歌》混合了希伯来哀歌传统中哀歌(Funeral Song)、个人哀歌(Individual Lament)和集体哀歌(Communal Lament)三种基本诗歌类型形式,抒情主体随着情感的流动不断转换,第一、第二、第三人称交互出现,既有强烈的个性色彩,又不忘记散发出普泛意义上的博爱光辉。在宏观勾勒和微观雕琢两相映衬下,摹绘了真实的历史事件,又抒发了浓烈的宗教情感,为凡人照亮了生命的深渊。

其中第三首是整部诗歌的中心,亦即个人生命体验的呈现,有资格也最有能力对国殇探本究源,以资镜鉴。它开始淡化历史成分,不再聚焦于经验世界,转而关注亡国悲剧在个体心灵深处造成的持久性的惊悸和创伤,用第一人称“我”痛陈了个人的痛苦与战栗。受苦者的心声悲悲切切,“因耶和华愤怒的杖而遭遇苦难的人”(3: 1)代表了广大百姓的愁苦和哀痛;“我罪过的轭是他手所绑的,犹如轭绳缚在我颈项上”(1: 14)传递出气绝凝噎的悲恸无奈之感;“他使我的皮肉枯干,他压伤我的骨头”(3: 4)是在灾难之下被压迫又无力反抗的情感;“他箭袋中的箭射入我的肺腑”(3: 13)描述出直戳心窝的疼痛;“他用沙石碾断我的牙,用灰尘将我蒙蔽”(3: 16)在形象的肢体动作中展现了被蹂躏时的逆来顺受。如此触目惊心的画面如在目前,作为读者,很容易放松注意力和紧张状态,一一还原并努力感受这些身体符码的意义。《哀

① 鲁道夫·马克瑞尔:《狄尔泰传》,北京:商务印书馆,2003年,第327、128—129页。

歌》的生命体验具有深拓性、普遍性和超越性,字字句句饱含深情,读者仿佛在聆听亲历苦难者的绝唱。

二、生命运动:绵延记忆的独特关注

20世纪上半叶,柏格森和弗洛伊德等人掀起了非理性讨论的高潮,柏格森将直觉视为直接凭借内在思维把握对象、认识并处理事务的心理本能,视为辩证推理和逻辑思维的补充,也是人的本质属性的一个组成部分。直觉和理性都是认识世界的方式,理性分析是环绕而过,直觉则径直进入对象内部;由此人是追随对象的内在生命,而达到物我同一的至境。在柏格森的理论世界里,直觉“是一种在绵延中思维的方式,一种渐进的活动,它的范围就像生命一样可以无限拓展和加深”^①。要之,人唯有凭借非理性的直觉,才有望沟通世界的本质。《耶利米哀歌》的特点正合此言,是否能找到理性的答案已经不再重要,它所看重的只是这一刻波涛汹涌的情感能否倾倒和理解。哀歌(lament)这种贯穿希伯来整部历史的文学形式,最适合向永恒存在的耶和华表达倾诉与抗议,于我们而言,借此可以透视犹太民族与上帝之间复杂而微妙的关系,把握《希伯来圣经》中的永恒命题:耶和华对犹太民族的干涉与拯救。

“绵延”是柏格森直觉主义理论中一个重要的基本概念。所谓“绵延”(duration),就是持续不断,或生命中最深层次的意识流,没有界限也不分阶段,堪称一种心理的、综合的绝对运动。通过直觉体验到的时间是一种心理时间,不同于物理意义上钟表度量得出的空间时间,它永远处在绵延中,在过去、现在、未来中自由穿梭,冲击线性时间顺序。“绵延”持续不断,“是一条无底的、无岸的

^① 张汝伦:《现代西方哲学十五讲》,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年,第89页。

河流,它不借可以标出的力量而流向一个不能确定的方向,即使如此,我们也只能称它为一条河流,而这条河流只是流动……”^①。绵延是真正的时间,是生命自身异质性的延展,能揭示生命最隐匿的秘密。

《耶利米哀歌》在回顾往昔、感受现在和盼望未来这三个时间维度上纵横摆荡,概观之,“耶路撒冷在困苦窘迫之时,就追想古时一切的乐景”(1: 7),又要祈求“复新我们的日子,像古时一样”(5: 21)。细查第四首中的多重对比就能领悟《哀歌》与绵延的深度契合,前11节都在用描写对比昔日的华美荣耀与今日的悲惨窘迫;从11至20节则直接陈述圣城陷落的此刻正是尸骨狼藉、哀鸿遍地,期间夹杂着痛彻心扉的盼望:“我们所盼望的,竟盼望一个不能救人的国”(4: 17),甚至感受到终极末日的来临:“我们的结局临近,我们的日子满足,我们的结局来到了。”哀伤至此,已无存活的勇气;在21、22节里,哀号的挽歌转化成对以东人狠狠的诅咒,并且转身安慰此刻锡安的民众,罪孽的刑罚已受尽,应当畅想光明的未来:“耶和华不使你再被掳去”(4: 22)。“在以色列的祈祷和崇拜仪式中,回忆和盼望是交织在一起的”^②,《哀歌》将俯仰之间的意识流动糅合得天衣无缝。时间维度上的跳跃性看似混乱重复,甚至是反逻辑的、悖立的,但时空的倒置与错位恰恰是真实而生动的,说明它保留了历史动荡时期转瞬即逝的丰富体验,未经润色和雕琢。

“记忆”是另一个不容小觑的概念,它离开具体事物而存在,是曾经发生的种种感觉沉淀在意识深处的影像。现在和过去在作者及其代表的民族意识中是交织并存的,它们交替出现,不断叠印。与耶和和谐融洽的日子有如贵比精金的众子、美好的食

① 柏格森:《形而上学导言》,刘放桐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63年,第28页。

② Kathleen D. Billman and Daniel L. Migliore, *Rachel's Cry Prayer of Lament and Rebirth of Hope*. Cheveland, Ohio: United Church Press, 1999, 32.

物、朱红色褥子、比雪纯净的贵胄,可是如今与上帝的断裂却转为残忍,凄惨的景象只能用渣滓、煤炭、粪堆、深牢、苦杯、茵陈、苦胆、酒榨等极度灰暗的意象才能表达。诗人乃将目光投向未来,在一个模糊的图景中静默,等候耶和华的救恩。“忧郁症与难以实现的理想主义愿望之间存在着漫长的历史性关联”,盼望未来便是这样一种心理学意义上的理想主义观念,它“往往涉及乌托邦幻想,乌托邦(Utopia)意谓虚无之地,关系到一种……能超越于焦虑的生命状态”^①。《哀歌》之所以能够超越焦虑和困苦,就是因为它求助于精神视阈中的乌托邦。

除此之外,其他关键性意象也应该引起高度注意,它们都蕴含着深湛广博的记忆烙印,与过去有着历史性关联。如称“我罪过的轭是他手所绑的,犹如轭绳缚在我颈项上”(1: 14),《利未记》里的“轭”象征遭受压迫和奴役,上帝曾经折断“所负的轭”(出26: 13),救民于水火之中;而如今,上帝“发烈怒,把以色列的角全然砍断,在仇敌面前收回右手”(2: 3)。“以色列的角”是雅各与天使角力并获胜的典故,“手”的意义更普遍,意味着带领与救赎。“上帝形象的意义是指人有一个呼召和回应的关系结构”^②,换言之,对话是上帝和人之间最正当的形式与责任,这种沟通与交流的痕迹凝固在受造界的种种物象上。此时,渴望恢复正常和谐的神人关系的头脑已经被惊恐和惧怕所占据,无法理智地寻找沟通途径。这个“悖逆的、硬着颈项的民族”(申31: 27)每逢遭遇重大不幸,总会回到历史记忆的深处,回顾全部拯救史,与亚伯拉罕的迦南之约,把雅各后代救出埃及的壮丽诗篇,西奈立约的石版之约……。

① 梁工:《对耶稣的深层认知——耶稣心理传记概论》,《河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年第6期,第102页。

② 许志伟:《基督教神学思想导论》,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1年,第144页。

布雷瓦德·齐尔斯(Brevard Childs)的研究还得出如下结论:希伯来语中的 *zakar* (回忆) 主要用在《哀歌》的抱怨诗篇 (complaint psalms) 中,在崇拜的礼仪场景中只是偶尔使用。将社会政治事件与超越性的神祇意志联系在一起,是犹太民族一贯的做法,上帝经常被描绘成“一个圆圈,其中心无所不在,其周边却无处可寻”^①。在这次空前的历史呼召与回应中,产生了新鲜的文学“记忆”。比如“以色列的华美”(2: 1)用于描绘韶华已逝、旧景难再,“茵陈和苦胆”(3: 19)指困苦窘迫的生活,“苦杯”(4: 21)代指悲惨的命运,“旷野的鸵鸟”(4: 3)用来形容残忍冷酷的女子。^②显然,将上述这些创造界的客体综合起来,就能产生簇新的表征意义。历史变故也致使民族节日圣殿节的产生,这是五大节日中唯一一个具有哀伤性质的节日。犹太历法的第五个月即亚笔月的第九天,这个日子逐渐汇聚了犹太人所有的苦难“记忆”,追溯至出埃及时期耶和华对会众诅咒,由此开始为期四十年的旷野流浪,到如今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毁坏圣殿,记忆层层积淀下来,诵读《哀歌》成为这种文化形式必不可少的仪式活动之一。

最后,生命之流和形式之物的辩证关系有很大启发意义,尤其体现在理解《耶利米哀歌》恰如其分的哀伤表达模式上。形式是凝聚的体现方式,文学中的诗歌用语言使生命的跃动和感触跃然纸上,尤能表现出这种生命绵延和冲动的凝聚。形式是凝聚的体现方式。生命之流和形式之物互成正比:文学越是生命的,形式越是能够成为生命之流的有机部分,形式也会因此获得深层次的价值和旺盛的生命力;反之,若二者平分秋色或互被对方异化,

① John Donne, “To the Countess of Bedford”, in *The Poems of John Donne*. ed. Herbert Grierson, 2 vol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12, 1: 220, with spelling modernized; Grierson’s commentary appears in 2: 176.

② 此处典故参见卓新平:《圣经鉴赏》,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0年,第175—176页。

当生命之流不能主宰文学并控制文本的各个关节时,文学就沦为形式的奴隶,变得物质化而俗气。

在西方文学传统里,哀歌(Lament)要胜于其他表达哀伤的文类,如怨诗(Complaint)和挽歌(Dirge),哀歌的定义是“任何表达因某人去世、国家灭亡,或者其他不幸所带来的深刻悲伤或悔恨情绪的诗”^①,在哀伤抒发的质上最为沉痛激切,在收束的度上最有理有节,这都得益于《耶利米哀歌》卓然显示的两种诗体形式。首先是“气纳体”独特的韵律节奏,每句存在5个强音,分为前后两段,中间有如泣如诉的短小停顿,在形式上就易于表达呕心抽肠、涕泗横流的哀伤情感,使沉痛深挚、哀婉缠绵得到预期的释放,呜咽气塞之状栩栩如生,读来令人感慨唏嘘。就如同“骚体”里的“兮”字,简约至极,却颇为传神。历代学者早已注意到严整规范的诗体形式,即离合体诗(acrostic poems),或曰字母序诗或贯顶体,就是第一、二首各22节,每节3行,每行用头韵;第三首每节1行,每3行换1个首字母,每行用头韵;第4首22节,每节2行,每行用头韵。^②凭借哀伤之流的缓缓蔓延,哀歌的形式也被赋予了深层次寓意:字母序诗意在表明“以色列的罪孽从头至尾都犯尽了”。有研究者指出,以上两种精雕细琢的形式“能诱导人淋漓尽致地宣泄忧伤、痛悔罪过,以及重燃希望……藉着彻底的认罪,使良知得以完全洁净”。^③

英国维多利亚时代著名批评家佩特(Walter Pater)曾说过,虽然每种艺术都有自己独特的表现形式,但是“一切艺术总是力求接近音乐的状态”,这句话并不偏颇,而是指内容与形式的水乳交

① “Lament”, *Oxford Concise Dictionary of Literary Terms*, edited by Chris Baldick,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第119页。转自宋旭红:《中西方“城市哀歌”之比较——以〈耶利米哀歌〉和〈哀郢〉为例》,《江海学刊》2006年3期。

② 参见梁工、郭晓霞等:《诗歌书·智慧文学解读》,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3年,第149—150页。

③ 参见吴罗编:《圣经新辞典》下册,香港:天道书楼,1997年,第28页。

融,“在‘想象的理性’面前呈现统一的效果,而这是一种复杂的能力,其每一种思想和情感都不是孤立存在,而是同时具有感性的模拟或象征”。^①“气纳体”诉诸于人的听觉,“离合体”诉诸于人的视觉,在讲求音乐美、建筑美的同时,肆意放任又适度约束了哀恸情绪的表达,不至于使情感的抒发如汪洋大海般四溢开来,而是如一泓平和的湖泊,收容有度。

三、《耶利米哀歌》对生命直觉主义的适度反拨

《耶利米哀歌》的历史背景与生命直觉主义有着惊人的契合之处,都产生于社会动荡之时。如前所述,《哀歌》的历史背景是犹太民族惨遭蹂躏、国破家亡,苦难中的信仰体系摇摇欲坠,需要新的转向和解释。生命直觉主义文论的孕育母体亦是如此。

19世纪末20世纪初,英美等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相继进入帝国主义阶段,传统的西方世界分崩离析,随着政治、经济领域的危机加深,旧有的传统观念开始瓦解,各式各样的文学理论应运而生。它带给文学批评的影响之大之深毋庸置疑,可以说,20世纪上半叶的文论主要是以直觉主义为基调的表现主义文论。生命直觉主义、象征主义、精神分析等文论在弘扬人类内在精神方面是一致的,整个现代主义文学都受其影响。生命体验、生命运动等现象虽然为人们所固有,是文学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但19世纪以前的西方文论对此从未系统深入地论证。有力地挖掘出人的内在精神矿藏,有效地拓展了文学表现的领域和世界,展现出艺术独有的蓬勃活力。

生命直觉是《哀歌》内在结构的根基,它控制了表面上看似纷

^① Walter Pater, “The School of Giorgione”, in *The Renaissance: Studies in Art and Poetry*. London: Macmillan & Co. 1925, 135-138.

繁芜杂的语句,通过发掘脉脉不息的内在世界,原原本本呈现真实可信的内心领域。从这个意义上说,其文本十分契合生命直觉主义的经典要义。区别于文论中全盘否定科学与理性,鼓吹直觉的无限能力;在信仰模式的无形引领下,《哀歌》里还有冷静的思辨精神。它从神学角度对客观的耶路撒冷事件进行理性剖析,而非一味地悲故都之捐弃、哀生灵之涂炭,愤愤倾泻不休。特定的文论能强化对文本的细致解读,但又总有一些未尽之言,这就使我们使用某种理论工具透彻分析文本之余,得以反思该工具的缺陷。

文学所需要的丰富素材和不断进深的思维系统在蓬勃发展中需要进行各个领域的探索和接纳,生命直觉主义只突出强调了其中的一小块领域,历史的进程已经把它掷回原点,当存在主义和西方马克思主义蔚然兴起之际,生命直觉主义就黯然消退了。原因很是明了,思维方式本是一种辩证的发展,生命直觉主义固然有其前后呼应的思维系统,却只是一个同质化的单线条系统,不是一条辩证发展的双向逻辑系统。它忽略了在实践中具有重要指导意义的理性、实践等因素,仅凭着一厢情愿地夸大了的生命直觉,而缺乏客观地对外部世界进行深沉关注和思考。若不加调整,必会陷入神秘主义或主观唯心主义的泥淖,具有非理性主义的片面性。如拉斐尔(D. D. Raffaello)批评的那样:“直觉主义确切地描述了日常道德思维的共同规则,但它未能告诉我们作为所有这些规则基础的单一原则是什么,因而能够何时在这些规则之间做出仲裁。”^①反观《耶利米哀歌》,就具有文论所缺失的建筑在信仰体系之上的理性思辨。

众所周知,文学与宗教是两种迥异的思维方式,二者依据各

^① D. D. 拉斐尔:《道德哲学》,邱仁宗译,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1988年,第58页。

自的发展规律独立生长。这两种意识形态又都是主体在自然世界或社会生活中遭受压迫后激起的反应和超越,具有模糊性、超越性和非逻辑性等特征。但是在社会变迁和思潮杂陈的历史进程中,难免会遇到理性思维无法给予负责而令人满意的解说的情形,这时就需要调遣文学丰富奇谲的想象力进行情感弥合,两者就开始新阶段的相互呼应和作用。“文学从宗教中吸取新鲜灵感,发现新的方向,而宗教则采纳并利用世俗文明的成就”^①,宗教在哲学玄思、主题思想、形象生成等诸多层面为《耶利米哀歌》的生成提供了“新的方向”。《耶利米哀歌》创作意识的生成有其鲜明的社会、历史和个人原因,耶路撒冷沦陷造成的心灵伤害巨大而深远,尤其粉碎了犹太民族赖以维持的道德观念和理性哲学,即对上帝的信仰。作者见证了希伯来历史上最为惨重的一场浩劫,看到人类披着义正词严的外衣,毫无人性地从从事野蛮的杀戮,而以叛逆的精神质疑耶和華的存在,此乃由生命的运动精神所灌注,在生命直觉主义的引领下所展开。但是很快,希伯来独有的信仰体系发挥了作用,它促使诗人以更宏大的历史视角对该事件做出特定解释,这几乎超越了狭隘的财富观念或民族主义。当然,这也依赖于诗人自身的文学素养和内在神性,他拥有一双特殊的眼睛——俄罗斯流亡思想家列夫·舍斯托夫(Л. Шестов)将其命名为“第二视力”(второе зрение)。“‘第一视力’与‘第二视力’永远是人类平行的两种看世界的方式,前者是具体的、时间的、历史的,后者是抽象的、空间的、永恒的;前者用于解决人类的此在困境,后者用于解决人类的永恒悖谬。”^②《哀歌》的作者终结了人类的尘世视力,审阅了这个不复从前的世界,获得了与“第一视力”

① 海伦·加德纳:《宗教与文学》,沈弘、江先春译,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157页。

② 王志耕:《两种文化视力的博弈——再论果戈理与别林斯基之争》,《河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年第3期,第7页。

迥然不同的新理解。值得指出的是,他(她)没有全然被诗意灵感的迷狂所控制,而是先拥有世俗的身体感知的立场,将其生动地表达出来,进而坚持在摆脱世俗控制、追求精神世界和谐的路途上重审生命、再读世界;不仅立志于解决犹太民族此在的困境,亦希望以此为契机,在“第二视力”的自觉中寻求全人类摆脱世俗秩序控制的路径。

著名圣经专家罗伯特·奥特(Robert Alter)精辟地指出古希伯来诗歌的特征:“圣经诗歌有两种最常见的结构,一是意象、概念、主题借助于一系列诗句实现的不断强化的运动;二是一种叙述运动,最常见诸于隐喻性行为的发展过程中,亦可涉及某些文字事件,出现在许多预言性诗歌里。”^①《耶利米哀歌》或可成为上述特征的实践范式,显示出隐含于圣经诗歌深层的现实概念。《哀歌》作为“对不可言说者所做的自由的言说,采取的是诗歌的形式”^②,在倾诉语气逐渐强化的趋势中,一次次地聚焦于所遭受的苦难,显得咄咄逼人,一路向冥冥中的主宰力量追逼苦难的原因,当发现无法得到满意答复时,只好像圣经中的某些篇章(如《约伯记》和《传道书》)那样,把历史变故统统归结到无法揣度的神意上。其中的预言性就在于对拯救满怀信心,期待着“耶和華的日子”(the Day of Yahweh),盼望上帝“复新我们的日子,像古时一样”(5: 21)。从囚居地的复归、政治自主权的重建到渴望民族复兴,在安慰性的预言中能读得出播种般的喜悦。从中也能领悟出希伯来文化中某些本质性的宗教观念:作为被造物之一的人类始终无法掌舵历史,生命奥秘和历史沿革无不得力于上帝的旨意。这种思维方式为人类的终极性探寻找到了简单便捷的解释方式,而且屡试不爽。

① 罗伯特·奥特:《古希伯来诗歌的特征》,梁工译,《圣经文学研究》第4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0年,第15页。

② 李炽昌:《〈哀江南赋〉与〈哀歌〉之相融:跨文本阅读之例证》,《宗教研究》总第1期,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年,第206页。

结 语

在世界文学的高远层次上,怎样强调文学的思想价值都不为过。诚如戴维·丹姆洛什(David Damrosch)所言,一部作品一旦跃升为世界文化遗产,就不可避免地脱离本来的局部环境,“超脱其语言和文化的发源地,在一个更广阔的世界范围内去流通”^①。

当东西方异质文明碰撞相遇时,真正的文学经典能够在兼具深度和广度的层次上沟通交流,并保持着鲜明的特色。在宗教信仰层面,《哀歌》以模棱两可的态度收束全诗,是上帝的意志,是人类固有的原罪抑或是敌方的无情和残忍?它都无所偏倚,这也在隐晦地表明神义论和反神义论在本质上具有不可调和的矛盾,在绵延不息的斗争中始终保持着宗教阐释的张力。从文学品质的角度来审视,《耶利米哀歌》是时代纵横与民族经历的产物和明证,较之于圣经的其他诗歌,《哀歌》在畅达无阻的感性倾诉之外,又兼容两种立场,将理性思辨和信仰执着熔铸一炉,将对生命的体悟、对历史的反思和对上帝的理解糅杂在一起,创制出匠心独具的诗歌文本,为后世创作提供了行之有效的古诗范本。于现实生活而言,《哀歌》中人类遭遇逆境时的肺腑之言,可以与屈原的《哀郢》相融,亦可以和庾信的《哀江南赋》进行沟通。通过生命直觉主义的理论探索,笔者发现,无论这些东西方的经典哀歌在哀哭时有没有对象化的存在,它们都道出了受难者悄怆幽邃的心声,帮助人们超越自身悲剧,在释放其凄神寒骨的痛苦时功不可没,亦有对生命意义的深层把握,表现出永

① David Damrosch, *What is World Literature?*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3, 6.

恒的指示功能。

作者王晴阳,河南大学文学院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专业硕士研究生,主要从事圣经文学与比较文学研究,近期发表论文《高尔基笔下丹柯形象的圣经原型》。

(孙彩霞 编)